



安东尼·特罗洛普著

巴徹斯养老院

新文藝出版社



巴 徹 斯 养 老 院

安 东 尼 · 特 罗 洛 普 著
主 万 译

新 文 藝 出 版 社

• 1957 •



Anthony Trollope

THE WARDEN

根据 The Modern Library 1936 年版本

巴 徹 斯 养 老 院

安东尼·特罗洛普著

主 方 译

*

新 文 藝 出 版 社 出 版

(上海康平路155号)

上海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证出011号

上海華文印刷局印刷 新華書店上海發行所總經售

*

書 号 1348

开本 787×1092 耗 1/32 印张 8 字数 155,000

1957年5月第1版

1957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4,000 定价(6) 0.65元

內 容 提 要

本書是英國名小說家安东尼·特罗洛普的成名作，是他寫的六部“巴徹斯”小說的第一部。故事叙說一个小牧师因为和主教沾親帶故，当上了教会附設的一所养老院院長，俸祿优厚，占去了养老院基金的一大半。巴徹斯有个年輕的社会人士波尔德，自命急公好义，挺身而出替养老院中的老头兒們主持公道，然而这个青年的情人却是院長的爱女。等她知道这件事以后，她始而对这个青年加以冷落，繼而看見父親遭受种种打击，又親自去見波尔德，替父親說情，于是在波尔德的客廳里演出了一幕尖銳的喜劇。波尔德禁不住溫柔的求告，終于向她屈服了。可是院長在輿論的压力下还是不得不辞职，虽然这时候教会大教士和政府檢察長等仍不死心，使出种种卑鄙的手段來橫加阻撓。

作者通过这个有趣的故事，揭發出了教会的虛偽無耻、假仁假义，同时又借了戀愛場面，暴露了英國資產階級的各种可笑的怪現象。特罗洛普文筆簡潔幽默，諷刺犀利；他所創出的人物都栩栩如生，而故事的發展尤其自然流暢，絲毫沒有牽強造作之处，所以近年來，他成了英國廣大讀者最歡迎的十九世紀小說家之一。

目 次

第 一 章	希拉姆养老院	(1)
第 二 章	巴徹斯的改革家	(9)
第 三 章	巴徹斯的主教	(25)
第 四 章	希拉姆的受施人	(38)
第 五 章	格倫雷博士駕臨养老院	(49)
第 六 章	院長的茶會	(63)
第 七 章	朱庇特	(78)
第 八 章	浦勒姆斯塔德·愛匹斯柯拜	(85)
第 九 章	會商	(99)
第 十 章	苦難	(110)
第 十 一 章	伊菲吉奈姪	(121)
第 十 二 章	波爾德先生訪問浦勒姆斯塔德	(136)
第 十 三 章	院長的決定	(146)
第 十 四 章	奧林帕斯山	(154)
第 十 五 章	湯姆·陶瓦斯、道學博士和 輿論先生	(168)
第 十 六 章	在倫敦的漫長的一天	(186)
第 十 七 章	亞伯拉罕·哈法薩德爵士	(202)
第 十 八 章	院長很頑固	(210)

第十九章	院長辭職了	(217)
第二十章	再會	(230)
第二十一章	結局	(243)

第一章 希拉姆养老院

几年以前，塞浦蒂麥斯·哈定牧师①是一位享有聖偉的牧师②，住在某一个大教堂鎮③上；我們姑且叫它巴徹斯吧。如果我們叫它衛爾斯、索爾茲巴立、厄克塞忒、赫勒福，或是格羅斯忒④，人家或許还以为这里想說一件私人的事哩。既然这故事主要是叙說那座大教堂里的長老們，我們很希望別引起人家怀疑，以为單說哪一个人。我們姑且假定巴徹斯是英格蘭西部的一座幽靜的小鎮，一向以壯麗的大教堂和悠久的古迹著称，而不是以什么商業的繁榮馳名；我們再假定巴徹斯的西区是大教堂区，巴徹斯的“上流人士”就是主教、副主教、駐堂牧师⑤，以及他們各位的妻子兒女。

哈定先生年輕的時候便住在巴徹斯了。他生就一條好嗓子，對於聖樂⑥又非常愛好，這給他決定了發揮他的長處的職位。多年來，他都做着一個低級駐堂牧师的責輕俸薄的職務。到四十歲上，他做了鎮市附近的一個小牧师，這既增加了他的收入，可也增加了他的工作；到五十歲的時候，他做了大教堂里聖詩班的領唱人。

哈定先生結婚很早，膝下有兩個閨女。大的叫蘇珊，是在他婚後不久出世的；小的叫愛莉娜，是整隔了十年才又生的。在我們把他介紹給讀者的時候，他正帶着小女兒（那會

兒二十四歲)住在巴徹斯做聖詩班的領唱人;他已經鰥居多年;大女兒在他就任聖詩班領唱人前不多久,已經嫁了主教的兒子啦。

巴徹斯的人們毀謗說,要不仗着女兒的姿色,哈定先生一准还是一个駐堂的小牧師,不過人們的毀謗在這件事上和常有的一樣,大概是不可靠的,因為連做駐堂小牧師的時候,教堂區里就沒有人比哈定先生在同道的教友中人緣更好的,何況人家在毀謗哈定先生的主教朋友派他做聖詩班領唱人之前,又曾大聲疾呼地責備過主教,說他那麼久都不

① 原文為 the Rev. Septimus Harding。西洋人稱牧師為 Reverend, 主教為 Right Reverend, 大主教為 Most Reverend。

② 享有聖俸的牧師(beneficed clergyman), 指教區牧師(vicar)或教區長(rector)。

③ 大教堂鎮(cathedral town), 按英國制度, 全國宗教事務由大主教掌管, 大主教下, 設若干主教, 主教管轄的區域稱為主教區, 他的教堂稱爲大教堂, 教堂所在鎮市稱爲大教堂鎮, 主教之下, 又設若干牧師和副牧師, 管轄的區域稱爲教區, 牧師和副牧師的教堂即是一般的教堂(church)。

④ 韋爾斯(Wells), 英格蘭索美塞得郡的一處城市, 距倫敦一二〇哩; 索爾茲巴立(Salisbury), 英格蘭惠爾特郡的首府, 在倫敦西南八十二哩; 厄克塞忒(Exeter), 英格蘭德文郡的首府, 距倫敦一七二哩; 赫勒福(Hereford), 英格蘭赫勒福郡的首府, 距倫敦一四四哩; 格羅斯忒(Gloucester), 英格蘭格羅斯忒郡的首府。以上五處地方都是大教堂鎮市。

⑤ 駐堂牧師, 原文為 canons, 系指奉派在大教堂掌管各項儀式的牧師, 大教堂的牧師會(chapter)即由他們組成。

⑥ 聖樂(sacred music), 指一切以宗教爲主題的音樂, 包括頌聖歌(anthem)、贊美歌(hymn)、天主教彌撒音樂(mass)、祭神樂(oratorio)、古禱歌(plain-song)等等。

給他朋友哈定先生幫點兒忙。可是話雖如此，蘇珊·哈定在約莫十二年前，嫁了主教的兒子，巴徹斯的會吏長^①，浦勒姆斯塔德·愛匹斯柯拜的教區長^②，牧師狄奧菲勒斯·格倫雷博士^③；沒幾個月後，她父親便成了巴徹斯大教堂聖詩班的領唱人，因為這個職位非比尋常，恰巧是主教有權授予的。

這個聖詩班領唱人的職位還牽連到一個特殊的情況，這必須說明一下。在一四三四年，巴徹斯死了一個名叫約翰·希拉姆的人。他在本鎮做羊毛商，賺下了不少錢。在他的遺囑里，他把自己死在里面的那所屋子和鎮市附近的某些牧場與土地——依舊叫作希拉姆空地和希拉姆田地——捐贈出來，養活十二個衰老的梳羊毛人，他們一定得是生長在巴徹斯、從來沒上別處去過的；他還規定，要建造一所养老院作為他們的住處，附建一幢適當的寓所，給一位院長住，這位院長每年也從上面所說的空地和田地的租金里支取若干款項。然而，因為希拉姆對於和諧之聲^④非常喜愛，他竟然在遺囑里寫下，大教堂的聖詩班領唱人可以有權選擇，是否兼做养老院的院長，只要他的選擇獲得主教認可

① 會吏長 (archdeacon)，一個地位很高的教會職，等級僅低於主教，其職務在監督各個地方教長 (rural deans)，視察主教區各種教會建築物，負責教會產業的修繕工作，並襄助主教處理一般教會事務。

② 教區長 (rector)，英國國教，主持教區一切宗教事務，並享有教區一切宗教收入的牧師稱為教區長；主持教區宗教事務，只分享部分教區收入的牧師稱為教區牧師 (vicar)；教區長的地位在教區牧師之上。

③ 十八、十九世紀時，牧師往往被人稱為“博士”。

④ 指聖樂而言。

的話。

从那天起直到現在，這項善舉一直繼續下來，繁榮昌盛——至少是善舉繼續下來，地產繁榮昌盛。巴徹斯這會兒已經壓根兒沒有梳羊毛這一行了，因此主教、副主教和院長在挨次遞補老头兒的時候，一般總派一些依附着他們的人：衰老的花匠、龍鍾的掘墓人，或是八十來歲的教堂小執事^①。他們感激涕零地取得了舒適的住處和每天的一先令四辨士^②。這便是根據約翰·希拉姆遺囑，他們有權享受到的俸祿。以前，按實在說——那就是說，距目前大約莫五十年的時候——他們每天只拿六辨士，不過早晚兩頓飯都是在院長旁邊的一張桌子上一塊兒吃的；這樣的安排和老希拉姆遺囑里的確切的措辭更符合點兒。可是，大伙都覺得很不方便，認為這既不合院長的脾胃，也不合受施人的脾胃，於是每天領一先令四辨士的辦法，經各方面——包括主教和巴徹斯的市政廳^③——同意之後，就用來代替了老辦法。

這便是哈定先生奉派擔任院長的時候，希拉姆的十二個老头兒的情形。但是如果憑他們的情形，我們就認為他們在世上生活很寬裕，那麼那個幸福的院長更是如此了。田地和空地在約翰·希拉姆活着的時候，生產干草、畜牧牛

① 教堂小執事，原文為 *sexton*，是教堂內看守房屋、器具、衣服并司打鐘、送殯等事的低級職員。

② 英國幣制，一鎊合二十先令，一先令合十二辨士。

③ 市政廳 (*corporation*)，英國一種市級自治機構，由市長、市參議員及市公會組成。

群，這會兒已經造滿了一排排的房子。這項產業的價值一兩年、一世紀一世紀繼續增高，頂到這會兒，據那些知道點兒它的情形的人猜想，已經有一筆很好的收入，而據某些毫不知情的人估計，更是高到近乎荒誕的程度了。

這項產業由巴徹斯一位高尚人士經營。這個人同時又做主教的總管。以前，他父親和祖父就做巴徹斯歷任主教的總管，兼做約翰·希拉姆地產的經營人。賈維克家在巴徹斯博得了很好的名聲；他們一向受到主教、副主教、駐堂牧師和聖詩班領唱人的尊敬；他們家全葬在大教堂區里；人家都知道，他們從來不是貪婪、刻薄的人，然而一向却過得舒舒服服，生活充裕，還在巴徹斯社會上保持着很高的地位。目前的這位賈維克先生，是有名望的人家的好子弟；所以住在空地和田地上的租戶，以及這個廣闊的主教區里的人們，都因為跟這樣一位高尚、寬厚的總管接交，而非常樂意。

許多年來——記載上壓根兒沒說多少年，大概從希拉姆的願望最初整個兒實行以來——地產的收入都是由總管，也就是經營人，交給院長，再由院長分發給受施人；這樣分發之後，他再發給自己一筆應得的款項。以前有時候，可憐的院長除去一所空屋子外，往往一無所獲，因為田里常遭水淹，而巴徹斯的空地據說又是不毛之地。在那些艱苦的時候，院長簡直無法替十二個依靠他生活的人弄出每天的布施來。可是，漸漸地，情形改進了；田里的水排干，空地上開始建造起村舍來，於是院長們很公道地為早先的苦日子補償了一下自己。在苦日子裡，窮人們照樣領到了應得的

款子，因此，到了好日子，他們就不能指望再多拿啦。這一來，院長的收入便大形增加，养老院附建的那所雅致的屋子，也裝修和擴大了，這個職位便成了附在咱們教會里的舒適的牧師閑缺中最受人垂涎的一個。它現在完全是由主教委派；雖然副主教和牧師會^①早先對這個問題曾經反抗過，可是他們認為，由主教派一個有錢的聖詩班領唱人比由他們派一個窮人，對他們的體面講也來得有利。巴徹斯聖詩班領唱人的俸祿是一年八十鎊。养老院院長的收入是八百鎊，而那所屋子的價值還不計算在內。

巴徹斯早先傳播着怨言，很輕微的怨言——怨言可真很少、很稀少——說，約翰·希拉姆產業的收入沒有公平地分配，然而這種話並不能說是已經到了惹得哪一個不安的那種地步，不過這件事確是給人竊竊私議過，而哈定先生也風聞到一點兒。他在巴徹斯非常有聲望，人緣又非常之好，因此他做院長原可以把比傳播的流言更囂張的話平定下去，但是哈定先生為人爽直、正派；他覺得人家說的話里也許有幾分實情，所以就職的時候，就宣布說，自己打算每天對每個人的收入加上兩辨士，總數成了六十二鎊十一先令四辨士。這他要从自己的袋里掏了出來。不過在這樣做的時候，他一再明白地告訴那些人，雖然他可以替自己保證，他却不能替繼任的人保證，因此外加的兩辨士只能看作他的人情，而不能算是財產保管人所添給的。可是受施人大半都比哈定先生年紀大，所以對於這份兒外快的担保全十

^① 牧師會(chapter)，大教堂駐堂牧師組成的一個團體，由副主教任會長，通常被認為是主教的評議會。

分滿意。

然而，哈定先生的這種寬厚不是沒有遭到過反對的。賈維克先生就曾經溫和而鄭重地勸他別這麼做；他的剛強的女婿，那位會吏長——哈定先生唯一害怕的人——曾經竭力，不，曾經激烈地反對這麼失策的退讓，可是院長是在會吏長還來不及阻擋以前，就把自己的意思向養老院宣布出來的，所以這件事還是辦了。

希拉姆養老院——這個下處是給這樣叫着——是一所富有畫意的建築物，顯示出了那些日子教會建築師所吸取的正確的風格。它座落在一條小河沿上，在離鎮市最遠的那一面。那條小河差不多環繞着大教堂區流去。通往倫敦的大道由一條精美的獨孔橋上越過這條河；打橋上看去，陌生人便可以看到老头兒們房間的窗子，每兩扇窗子就由一個小控壁分開。這座屋子和河流之間，是一條寬闊的砂礫路，永遠打掃得非常乾淨；小路盡頭，通向橋梁的道路的矮牆下，有一張坐舊了的大椅子，每逢天氣和暖的時候，准可以看見三四個希拉姆的受施人坐在那兒。在這一排控壁那邊，遠離開橋，也就是遠離開突然從這兒轉折的水，就是哈定先生屋子的美麗的、凸出的窗子和修剪整齊的草地。養老院的大門面向着通往倫敦的大道，門口是一座沉重的石造弓形門樓。不論什麼時候，人們都會認為這樣來保護這十二個老头兒壓根兒是用不着的，然而對於希拉姆慈善事業的觀瞻而言，它却大有幫助。這個正門從早上六點到晚上十點一直大開着，任人自由出入；十點之後，就從不開門，除非去拉一下雜亂地懸掛着的一只中世紀的大鈴，不過賈

然闖來的人是不可能找到鈴杷兒的。走進正門之后，您便看見老头兒們住所的那六扇門，門那邊，是一道細長的鐵柵，通過鐵柵，巴徹斯社會名流中比較幸福的一部分人走進哈定先生寓所的“樂土”^①去。

哈定先生是一個身材矮小的人，這會兒已經年近六十，然而並不顯得多么衰老；他的頭髮有點兒斑白，雖然並沒有全白；眼光很溫和，不過却清朗明亮，雖然那副不架在鼻子上便拿在手里搖晃的眼鏡顯示出來，光陰已經影響到他的目力了；他的手文雅潔白，和腳一樣，相當瘦小；他向來總穿着一件黑色常禮服，一條黑短褲和一副黑護膝，還圍着一條黑圍脖，這條圍脖多少使教士氣息極重的教友們起了反感。

哈定先生的最熱忱的仰慕者都無法說他以前是一個勤勉的人；他的生活環境從沒有要他那樣，可是我們也不能說他是一個好吃懶做的人。從他奉派做聖詩班領唱人以來，他已經尽可能地用好皮紙裝金排印，出版了一集我們古代的聖樂，附有幾篇論拍塞爾^②、克羅奇^③和納爾斯^④的極精確的文章。他已經把巴徹斯的聖詩班大加改進；在他的領導

① “樂土”，原文為 Elysium。根據希臘神話，Elysium 是宙斯神喜歡的亡故的英雄和好人居住的福地，荷馬說它在世界的西邊，是一片幽美的草地；后代詩人有說它在西海，也有說它在下界的。此處借指安樂鄉。

② 拍塞爾 (Henry Purcell 一六五九——一六九五)，英國作曲家，著有聖樂多種。

③ 克羅奇 (William Crotch 一七七五——一八四七)，英國作曲家，曾任皇家音樂學院院長。

④ 納爾斯 (James Nares 一七一五——一七八三)，英國作曲家，作品大部分是聖樂。

之下，聖詩班現在已經可以跟英國任何一个大教堂的聖詩班抗衡了。他在教堂举行仪式时，还担任了一件份外的工作，每天为他所能集合起的听众演奏大提琴，或是，faute de mieux^①，压根兒不冲着什么听众。

我們必須再提一下哈定先生的另一个特色。前面已經說过，他年俸有八百鎊，沒有家眷，只有一个女兒，然而在金錢上，他却從來不十分寬裕。哈定聖乐的好皮紙和裝金花去了誰都不知道的那么多錢。知道的只有作者、出版商和狄奧菲勒斯·格倫雷牧师。他是從來不讓岳父大人的浪費逃过他的眼睛的。还有，哈定先生待女兒很寬容，为了她的方便，他置备了一輛小馬車和兩匹小馬。說实在的，他待大家都很寬厚，不过待那十二个老头兒尤其如此，因為他們可以說是特別是在他的“福庇”之下。無疑的，有着这样一筆收入，哈定先生應該像俗話所說的那樣，可以出人頭地了，但是，無論如何，他却高不出狄奧菲勒斯·格倫雷會吏長，因為他一向总欠女婿点兒錢，于是女婿就多少負起了安排聖詩班領唱人的銀錢事務的責任了。

第二章 巴徹斯的改革家

哈定先生做巴徹斯聖詩班領唱人這會兒已經有十年了；唉，关于希拉姆地產收入的窃窃私議這會兒竟然又起來啦。这并不是有人妒嫉哈定先生所享的收入和那么適合他

① 法文：意思是“沒有較好的办法的話”，“無可奈何的話”。

的舒服的地位，而是因为英國各地那时正談論着这种事情。热切好事的政治家，慷慨激昂地在下議院里断然地说，國教①的貪婪的教士們侵吞了从前慈善事業的財產；那些財產其实是留下来照顧老年人或是教育青年人的。聖克勞斯养老院②的那件著名的案子，甚至鬧到了國家的司法机关里，而惠斯頓先生在羅徹斯的奋斗也獲到了同情和支持。人們于是开始說，这种事情是應該加以查問的。

哈定先生对这件事問心無愧，一向又从沒有覺得自己打希拉姆的遺囑上領过一鎊不应得的錢，所以在跟他的朋友，那位主教和他的女婿，那位会更長談論起这些事來时，自然而然地袒护教会这一方面。說真的，会更長格倫雷博士对这件事倒多少有点兒憤憤不平。他和羅徹斯特牧师会的長老們很有私交，因此在报刊上發表了好多封信，討論那个不安份的惠斯頓博士的事。据仰慕他的人認為，那些信准把这問題差不离全解决了。牛津③那兒也知道，他是署名“祭司”的那本小册子的作者。那本小册子評論吉尔福伯

① 國教(the Church of England)，英國教会原为天主教之一支。一五三三年，英國教士會議宣布承認英王亨利八世为英國教会的首長，第二年又宣布正式脫离羅馬教廷，于是自成一派，其教义为天主教及新派教之折衷，詳見英國國教的公禱書(the Book of Common Prayer)及三十九条教規(the Thirty-nine Articles)。

② 聖克勞斯养老院(The Hospital of St. Cross)，英格蘭溫徹斯市外的一所养老院。作者所寫的希拉姆养老院即隱指該處。

③ 牛津(Oxford)，英格蘭牛津郡的首府，牛津大學所在地，又为大教堂鎮，一八三三年开始的宗教运动——“牛津运动”——也發端于此，所以是英國學術和宗教的中心。

爵和聖克勞斯养老院的事，極明確地論証，目前的習俗不允許我們拘泥于創辦人遺囑中的字句，創辦人過去極關懷教會的利益，所以使主教能夠酬勞那些為基督教立下了最顯著的功勞的卓越人物，就是最顯到教會利益的。為了駁斥這種說法，對方斷然地說，聖克勞斯的創辦人亨利·得·布臘對於革新教會^①的福利並不大感興趣，而且聖克勞斯的大師們在過去多少年里，也不能給稱作替基督教服務的卓越人物；然而，會吏長的所有的朋友們都堅決地認為，甚至肯定地覺得，他的說法毫無爭辯的余地，所以事實上對方根本就沒有能答复。

我們可以想像得到，哈定先生既然有這樣一個柱石來支持他的良心和議論，自然對於領取每季的這兩百鎊從來沒有感到一絲慚愧啦。說真的，他心裡對這件事從來沒有那樣想過。在過去的一兩年裡，他常常談到以前的創辦人的遺囑和來自他們地產上的收入；他也聽到不少有關這些的話；有一個時候，他的確懷疑（目前已經給女婿的說法打消了），吉爾福爵士是否確實應該從聖克勞斯的收益中領取他所領的那麼大一筆收入；但是說人家給他這適中的八百鎊是給多了；——從那數目里，他每年還自動放棄了六十二鎊十一先令四辨士來給他的十二位老街坊；——為了這筆錢，他把聖詩班領唱人的工作做得比巴徹斯大教堂興建以來，所有的領唱人做得都好；——這種想法壓根兒沒有損害到他的寧靜，或是攪擾到他的良心。

① 指國教。